

民航局调查两起“拦机”事件

要求做好航班延误服务 希望旅客理性依法维权

本报讯(记者 金志刚)中国民航局昨天表示,正在对两起旅客擅自进入飞行控制区事件进行详细调查。4月11日,浦东机场发生旅客擅自进入滑行道事件,上海公安部门对相关工作人员作出了治安处罚;4月13

日,广州白云机场又发生类似事件。民航业内及社会各界普遍认为,旅客维权应以守法为底线,擅自闯入飞行控制区的风险绝不可“蔓延”。

中国民航局一位负责人强调,旅客擅自进入飞行控制区不仅是违

法行为,也是危及旅客自身安全的危险行为,希望消费者理性维权,依法维权。

针对目前频发的雷雨天气容易造成航班延误问题,民航局已做出部署并下发紧急通知,要求全行业

各有关单位切实做好服务工作。

另据新华社报道,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昨天也首次公布了旅客冲击上海浦东机场飞行控制区的详细经过。4月11日11时11分,在组织旅客补班飞行过程中,有28名旅

客冲上机坪,并阻挡了一架阿联酋航空公司的航班。11时49分,冲上机坪的28名旅客全部被劝回登机口。为平复旅客情绪,避免补班继续长时间延误,深航最终决定对补班旅客给予每人1000元人民币的补偿,此举纯属航空公司在没有任何其他办法来平息事态下的无奈之举。

此外,4月13日,广州白云机场受天气影响发生大面积航班延误。下午4时40分,海南航空HU7113次航班旅客在登机过程中发生冲突,部分旅客冲出登机口进入停机坪。

本市两机场划定“净空保护区”

区内禁放孔明灯、燃放烟花、焚烧秸秆

和虹桥国际机场净空保护区范围的通告》——

■浦东国际机场净空保护区的范围:东、北边界伸向长江,南

边界为三三公路,西边界分为三段;北段(川杨河以北)为远东大道、中段(川杨河与沪南公路之间)为南六公路、南段(沪南公路以南)

为远东大道。

■虹桥国际机场的净空保护区范围:东边界分为三段,其中北段为外环线及北延伸线、中间段(沪

宁铁路与沪闵之间)为曹杨路-内环线-伊犁路-虹漕路、南段为外环线及南延伸线;南边界为剑川路;西边界分为三段,北段(沪宁铁路以北)为沪宜公路、中段(沪宁铁路与沪杭高速公路之间)为盐铁河-新通波塘-通波塘、南段(沪杭高速公路以南)为嘉金公路;北边界为G1501公路。

本报讯(记者 金志刚)为落实浦东国际机场和虹桥国际机场净空保护区管理,确保上海机场飞行安全,上海两大机场的净空保护区范围已经划定。放飞孔明灯、燃放烟花、焚烧产生大量烟雾的农作物秸秆,在上海两大机场周边一定范围内,上述活动将被明令禁止。

根据《关于上海浦东国际机场

豪车进校园,实用还是炫富?

换了辆车,这才几天的工夫?也就没多少路,走走也十来分钟,这不是赤裸裸的炫富吗?”

还有学生反映,跑车在大学园区天天招摇过市,对行人的安全造成隐患。松江大学园区的主干道文汇路并不宽阔,来回仅2根车道,上下课的时候人流量很大,有时连骑自行车的同学也只得下来推着走。即使是这样的交通状况,常常还有男生开着跑车,进行百码飙车。另外,除了上下课,一些男生开跑车接送女友的也不少。对此,上海对外贸易学院的小张同学说:“上大学是为了学习知识,借此提高修养完善人格。以豪车来提高身价岂不是本末倒置?”

学校

不支持不反对

其实,不仅在松江,其他如五角场、奉贤等地大学园区,也出现不少跑车、豪车的身影。就豪车进校园的情况,记者采访了有关高校。目前,学校对学生开跑车、豪车不支持,也没有反对。有教师表示,眼下,汽车早已进入寻常百姓家中,学生驾车上课,本无可厚非,但是,家长是否一味满足孩子,让他们开跑车、豪车上学,应值得思考一番了。如果大学生只追求物质上的奢华而非精神上的价值,会对大学生群体价值观带来负面的影响,也不利于和谐校园环境营造。

本报记者 张炯强 实习生 郭亚云

推进上海国际贸易中心建设

虹口区昨签署三方合作框架协议

进上海国际贸易中心建设三方合作框架协议签约仪式。此次签约是全市首次由市商务委、综保区和中心

城区政府三方共同携手签约合作,通过三方的通力合作,实现在贸易、航运等领域的互利共赢。



俞秀英阿婆(左三)今天双喜临门:乔迁之喜加上小外孙女满月,她高兴地同老邻居发喜蛋 本报记者 楼文彪 摄

动情动心“说”动邻居动迁

(上接第1版)

阳光动迁服众人

志愿者、监督员都是居民们相处了几十年的老邻居,他们对弄内各家人的情况、想法比较了解,做起工作来也有的放矢——

患肺癌的老刘,与智障妻子、未成年女儿住18平方米简陋公房,生活窘迫。他强硬地提出了安

置条件:市区二室一厅、一室一厅各一套,远远超出政策许可范围。沙九妹与他相识几十年,知道他贫病交加、心情不好,不仅时常前去嘘寒问暖,还联系慈善机构提供捐助,令老刘一家十分感动。经过沙九妹20多次的细致分析和耐心劝导,最终老刘终于转过弯来,决定及早签约挑好房。最后,老刘根据自家实际情况拿到了闵

行区浦江镇上两套一室一厅的安置房。

居民老朱听说有户人家自己搭的阁楼也算进了征收面积,心中不服,便联合3户同样情况的居民,扬言要将自搭阁楼算进征收面积才同意签约。两位志愿者了解情况后,当即与拆迁公司经理一起带着4户居民前去详查,结果发现那户人家的阁楼并未计入征收面积。阳光动迁公开、公正,在事实面前,4户人家心悦诚服,全部签约。

2012年上海市公安机关文职岗位工作人员招聘公告

经市公务员局、市公安局研究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100名上海市公安机关文职岗位工作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对象和报考条件
(一)具有本市常住户口的社会人员或上海生源2012届毕业生;
(二)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三)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能够保守工作秘密;
(四)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五)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特殊岗位学历适当调整(详见《上海市公安机关文职岗位工作人员招聘简章》);
(六)1976年4月18日以后出生。特殊岗位年龄适当放宽(详见《上海市公安机关文职岗位工作人员招聘简章》);
(七)本人、家庭成员以及主要社会关系中没有违法犯罪记录,本人没有被开除公职或辞退的记录;
(八)具备拟担任岗位所需的资格条件和工作能力。其中,招考岗位明确要求有专业工作经历的,报考者必须具备相应的专业工作经历。(详见《上海市公安机关文职岗位工作人员招聘简章》)

二、考试录用办法
(一)招聘岗位查询
本次向社会公开招聘100名上海市公安机关文职岗位工作人员的具体岗位、考

试科目、资格条件等,详见《上海市公安机关文职岗位工作人员招聘简章》。从4月16日开始可通过上海市公务员局网站(<http://www.shacs.gov.cn>)上海“21世纪人才网”(<http://www.21cnhr.gov.cn>)进行查询。
(二)报名方式
1、本次考试报名一律采取网络报名的方式进行。考试报名时间为2012年4月18日10:00至4月23日12:00。网上报名时间为2012年4月18日10:00至4月23日18:00。报名网站为上海市公务员局网、上海“21世纪人才网”。
2、考生根据自身情况和拟报岗位的资格条件和专业要求,在报名时填写一个报考岗位。愿意接受岗位调剂的,可在报名表上注明。
3、实行告知承诺制。考生报名时须按照公布的报考条件及岗位要求,如实填写《2012年上海市公安机关文职岗位工作人员考试报名信息表》。报考人员应对网上提交的信息和材料负责,如个人填报信息失真、不符合报考条件及岗位要求要求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责任自负。
4、完成网上报名且缴费成功的报考人员,于5月9日至10日在上海市公务员局网站、上海“21世纪人才网”、上海市职业能力考试院网站(<http://www.spta.gov.cn>)上下下载并打

印准考证。
三、考试方法和内容
(一)本次考试内容包含《基本素质测验》和《计算机应用测试》,其中报考车辆驾驶、船舶驾驶、船舶轮机岗位的人员,只需参加《基本素质测验》。考试不指定复习用书,考试范围以《2012年上海市公安机关文职岗位工作人员考试大纲》为准。《考试大纲》将于2012年4月16日在上海市公务员局网站、上海“21世纪人才网”、上海市职业能力考试院网站上公布。
(二)考试时间定于2012年5月12日、13日进行,具体见准考证的时间安排。
(三)报考人员应按照准考证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参加考试。参加考试时,必须携带准考证和身份证。
(四)报考后勤事务岗位的人员,具有C照(不含C2)及其以上机动车驾驶证的,以单独加分(加10分)的形式纳入考试成绩。一旦发现报考人员在该项目上做虚假陈述,直接取消考试、聘用资格。
(五)考试合格分数线,根据岗位组别报考情况,按照招聘岗位数的1:3比例确定。考生可于2012年5月28日上午10:00以后通过上海市公务员局网站、上海“21世纪人才网”、上海市

职业能力考试院网站、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shr.c.com.cn>)查询成绩。
(六)考试成绩合格者,在资格初审通过后进入面试。报考技术保障类岗位的人员在面试阶段进行相应的岗位技能测试。
(七)面试结束后,根据报考岗位,按照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确定进入体检和考察的人选。综合成绩的计算方法为:笔试成绩占40%,面试成绩占60%。
四、公示和人员聘用
根据笔试、面试成绩和体检、考察的结果,确定拟聘用人员名单,并在“上海公务员网”、“21世纪人才网”、“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网站”上公示一周。经公示无异议的拟聘用人员,由市、区人才服务中心所属派遣机构按规定程序签订劳动合同,并派遣到公安机关文职岗位上工作,试用期为2个月。文职人员在试用期内应接受岗前培训与试用期考核。
五、招聘咨询
具体岗位薪酬详见《上海市公安机关文职岗位工作人员招聘简章》;
招聘政策详见《2012年上海市公安机关文职岗位工作人员招聘政策问答》。
政策咨询电话: 32511357, 32511358 网上缴费咨询电话: 95516*5
考务咨询电话: 64049005 监督电话: 24022556
网上报名技术咨询电话: 24022726
(以上内容以相关报名网站发布内容为准)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六日